

#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文件

中石化联质发（2021）164号

---

## 关于请推荐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 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(厂长)、先进 工作者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面对复杂的国内外形势，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，认真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方针政策，在清洁生产、节能减排、污染治理和资源综合利用等工作中取得了重大进展，涌现出一大批成绩显著、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。为弘扬正气，树立典型，进一步激发全行业广大干部职工践行绿色发展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激励全行业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，全面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，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决定开展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（厂长）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工作，并在今年第四季度召开的行业绿色发展大会上进行宣传表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要求

1、请全国性专业协会、中央和地方大型企业集团、石化联合

会各专委会、有关地方行业协会等单位按照《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(厂长)、先进工作者推荐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办法》,见附件)要求,组织开展相关推荐工作。未列入上述有关推荐范围但具有突出环保业绩的单位也可自荐申报。

2、请各推荐单位于2021年8月31日前将相关材料报送我会。推荐材料纸版一式两份,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## 二、其他事项

本次推荐工作不收费。相关推荐表可从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网站([www.cpcia.org.cn](http://www.cpcia.org.cn))下载,不得随意更改格式。

## 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崔智博、周波、庄相宁

电 话:010-84885436, 18813056913, 15210250479

邮 箱:[hb-cpcif@163.com](mailto:hb-cpcif@163.com)

地 址: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4区16号楼化工大厦503室

邮 编:100723

附件: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(厂长)、先进工作者推荐办法



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

2021年7月15日

附件：

## 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 优秀经理(厂长)、先进工作者推荐办法

### 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绿色发展战略，进一步树立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工作先进典型，激励全行业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，全面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，做好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(厂长)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工作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(厂长)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工作。

第三条 推荐工作遵循科学、公正、公平、公开原则。

### 第二章 推荐范围和表彰名额

#### 第四条 推荐范围

此次推荐活动共设置三个项目：

先进单位：石油和化工行业生产企业（含在华外资生产企业），为行业提供环保技术、产品、装备、服务的科研设计单位和生产、服务企业。

优秀经理(厂长)：石油和化工行业生产企业及相关单位负责环保管理工作的领导。

先进工作者：石油和化工行业生产企业及相关单位从事环保工作的专职人员。

#### 第五条 表彰名额

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 100 家、优秀经理(厂长)100 名、先进工作者 100 名。

### 第三章 推荐条件

#### 第六条 先进单位推荐条件

1、坚决贯彻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，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。“十三五”期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、环境污染事故，完成有关部门下达的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，“三废”稳定达标排放。

2、重视生态文明建设，自觉履行社会责任，积极实施责任关怀，在清洁生产、污染治理、节能减排、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成绩突出，在推进本行业或本领域绿色发展方面起到示范引领作用；申报园区在推行园区绿色发展、循环经济、责任关怀方面有明显成效；环保科研、设计、服务单位在环保技术、装备、工程服务等方面有优良业绩。

3、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有效运行，设置专门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并配备有专职的环保管理人员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申报或推荐为先进单位：

- 1、被当地政府列入环保督查整改名单且未按时完成的；
- 2、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罚的；
- 3、因存在环境问题，受到公众投诉或新闻媒体负面报道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。

#### 第七条 优秀经理（厂长）推荐条件

1、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及有关要求，牢固树立绿色发展意识，重视本单位的环保工作，积极组织员工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。

2、重视技术创新，积极应用推广先进的清洁生产、环境保护新技术，在实施重大清洁生产技术改造、“三废”治理技术改造项目的科学决策、组织实施与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，并为企业或地方环保工作做出重大贡献。

3、全面掌握本企业的环境保护现状，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工作，能够正确处理生产、经营和环境保护的关系，真正做到经济效益、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。

#### 第八条 先进工作者推荐条件

1、模范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，爱岗敬业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恪尽职守，甘于奉献，在节能减排、清洁生产等主要环境保护工作领域上成绩优异，成效显著。

2、通过污染防治技术的开发或管理方法的创新，为解决企业或行业环境保护问题做出突出贡献。

3、热心环保工作，在石油和化工行业环保工作岗位上有创新，做出显著成绩或取得重大突破。

## 第四章 评选程序

### 第九条 申报方式

凡满足申报条件的企业、园区/个人均可通过全国性专业协会、中央及地方大型企业集团公司、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（以下简称“石化联合会”）有关专业委员会、有关地方行业协会按《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推荐名额分配表》（附件1）推荐申报；未列入上述有关推荐范围但具有突出环境业绩的单位也可自荐申报。

### 第十条 相关材料

1、根据申报类型不同，选择填报相关申报表（附件2-4），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、推荐单位公章。

2、先进单位有关证明材料：

（1）申报单位完成2016-2020年度的污染物减排目标、达标排放、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环境污染事故的自我声明，须加盖所在单位公章；

（2）申报单位撰写经验介绍材料，包括“十三五”期间环境保护工作总结、体会，“十四五”期间环境保护工作设想等。重点介绍在环境保护、清洁生产、循环经济、绿色发展和环保技术、产品、设备开发方面有特色、可推广的经验及成效；

（3）优秀经理（厂长）、先进工作者撰写2000字以内的先进事迹材料，重点总结在“十三五”期间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具有鲜明特色的经验和体会。

### 第十一条 评审及公示

1、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成立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评审表彰领导小组，由石化联合会分管会长任组长，有关部门负责人为组员；领导小组下设评审委员会，由有关行业协会的成员组成，办公室设在质量安全环保部，具体负责评审表彰的有关事宜。

2、各推荐单位推荐上报的材料经评审表彰办公室预审后，提交评审委员会评审，提出建议表彰名单。评审表彰领导小组讨论确定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（厂长）、先进工作者的表彰公示名单。

3、拟表彰的名单在国家石油和化工网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。无异议的，经会长批准后予以表彰。对有异议的候选单位和个人，由评审表彰办公室对有关情况进行复核，并将复核意见提交评审表彰领导小组裁定。

#### 第十二条 表彰

对通过评审的单位/个人，授予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、优秀经理（厂长）、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，颁发奖牌或荣誉证书，并在行业媒体上进行宣传报道。各单位可根据相关表彰文件，对获奖的单位、个人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。

### 第五章 附 则

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评审表彰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附件 1:

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表彰名额分配表

推荐单位		推荐名额		
		先进单位	优秀经理 (厂长)	先进工作者
1	全国性专业协会	5 个/每单位	5 名/每单位	4 名/每单位
2	中央、地方大型企业集 团公司	5 个/每单位	4 名/每单位	4 名/每单位
3	石化联合会各专委会	3 个/每单位	2 名/每单位	2 名/每单位
4	有关地方行业协会	5 个/每单位	3 名/每单位	3 名/每单位

附件 2:

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推荐表

单位名称			
地址及邮编			
负责人姓名		联系电话	
联系部门		联系人	
电 话		邮 箱	
主要先进经验	(可另附页)		
申报单位意见	负责人签字: _____ 单位盖章: _____ _____ 年 月 日		
推荐单位意见	负责人签字: _____ 单位盖章: _____ _____ 年 月 日		



## 附件 3:

## 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优秀经理（厂长）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
出生日期		学 历		学 位	
籍 贯	省 市（县）			党 派	
职 务		职 称		专业专长	
单位名称				邮政编码	
通讯地址					
联系电话			传 真		
电子信箱			手 机		
工 作 简 历	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			在何单位任何职	
主 要 先 进 事 迹	(可另附页)				
申 报 单 位 意 见	负责人签字: _____ 单位盖章: _____ _____ 年 月 日				
推 荐 单 位 意 见	负责人签字: _____ 单位盖章: _____ _____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4:

“十三五”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工作者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
出生日期		学 历		学 位	
籍 贯	省 市 ( 县 )			党 派	
职 务		职 称		专业专长	
单位名称					邮政编码
通讯地址					
联系电话			传 真		
电子信箱			手 机		
工 作 简 历	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			在何单位任何职	
主 要 先 进 事 迹	(可另附页)				
申 报 单 位 意 见	负责人签字: _____ 单位盖章: _____ 年 月 日				
推 荐 单 位 意 见	负责人签字: _____ 单位盖章: _____ 年 月 日				